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41,339,186.24元，截止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数为-968,666,424.32元，因此董事会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赠股本。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华控股	60065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磊	朱旭岚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宁波路1号	上海市宁波路1号
电话	(021) 63372010, 63372011	(021) 63372010, 63372011
电子信箱	stock@shkg.com.cn	stock@shkg.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即以汽车消费服务类业务为主、少量新能源、房地产及类金融业务。

1. 公司汽车消费服务类业务主要为汽车销售服务业务及汽车文化产业园。

公司汽车销售主营宝马品牌及少量其他品牌。公司通过控股及合营联营的4S店开展含宝马、吉利、领克等品牌整车零售和售后服务业务。

公司兼营汽车文化产业园，通过区域布局，获取优质地块，以定期及不定期举办展会等活动吸引厂商及客户，打造汽车文化产业园区金融、二手车、综合维修、配件交易等产业链。

2、公司新能源业务主要是风力发电场及光伏发电场的经营，通过风力及光伏发电并网向国家电网公司进行销售。2021年上半年，公司将持有的风力发电场股权对外转让，目前尚持有1家光伏发电场股权。

3、公司的房地产业务主要是湖南洪江项目开发、销售，以及申华金融大厦租赁。

4、类金融板块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参股的陆金申华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主要在汽车领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2021年，全球新冠疫情持续蔓延，内地疫情呈点多多发迹象，全球经济环境的不稳定性对国内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面对国内外发展环境的复杂局面、公司大股东华晨集团重整不确定性带来的一系列影响等挑战，公司攻坚克难，坚决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各项业务和重点工作均有序推进，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紧抓来之不易的安全经营环境机遇，增业绩、降杠杆，较好完成了年初布置的任务。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 汽车消费产业结构持续优化

汽车销售领域。2021年，公司创新思路、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提升汽车销售板块经营能力及效益。宝马品牌方面，公司受益于国内对疫情的有效控制，市场总体平稳，伴随鼓励消费政策和宝马厂商商务政策支持，以及公司持续提高销售服务能力等因素，公司宝马板块整车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年内实现销售收入65.6亿元，同比增长7.38%，毛利6.14亿元，同比增长34.27%，归母净利润1.55亿元，同比增长85.82%，销售台数16,723台，同比增长4.37%。自主品牌方面，受市场环境及华晨集团重整影响，华晨品牌批发及零售业务大幅缩减，全年自主品牌实现整车销售3021台，同比下滑50.18%。此外，公司年末通过将上海弘贤、泓浩（即吉利、领克品牌店）资产转让实现了部分资金回笼。

2. 申华金融大厦出租率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改善申华金融大厦的物业管理及招商力度，公司通过提升公共区域环境、强化物业服务质量、开发可出租区域等措施，提升出租效益，大厦出租率提升至90.3%。

3. 非主营业务板块

汽车文化产业园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保持渭南、开封两个汽车文化博展中心项目稳定运营。渭南汽车文化产业园开业运营汽车品牌销售店20家，新增签约引进4家品牌。园区设立有便民服务站、驾考中心、试乘试驾体验道、商品车停车库等设施便利客户，年内引入保险公司使客户一站式解决购车所需，通过集群化、规模化，园区商业氛围得到逐渐提升。开封汽博园目前开设营业的二手车专业市场入驻商户20余家，年内，积极推进对外合作联络、清欠等工作。目前两家汽博园正着手拓展项目的外部合作转让。

新能源板块。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及参股的风电、光伏项目全年完成发电电量9037万千瓦时，同比减少87%。公司年内将控股及参股的6家风电项目股权进行了对外转让，实现资金回笼。目前，公司在云南楚雄地区仍控股一家光伏发电场，该项目全年运营平稳。

房地产板块。2021年，公司推进房产项目去化及管理运营。湖南湘水国际住宅部分已售罄，商业部分去化率超过47%；公司参股的西安永立项目车位去化率80%、商业部分去化率超70%，

别墅售罄。受疫情影响，公司房车营地及酒店营收分别下降 11%及 21%。

辽宁丰田金杯技师学院。公司为强化对学院的管理，于八月份调整学院管理团队，新管理团队顺利保障学院平稳过渡，并实现学院的各方面正常运营。按照国家技工教育“十四五”规划，进一步明确学院发展方向，牢固树立“立德树人”办学理念。同时积极开展开源节流工作，妥善处理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最终实现学院减亏。

年内，公司持续提高汽车销售主业管理效率及盈利能力，持续改善中华大厦的办公环境提升出租率，不断推进亏损及非主营业务关停并转、狠抓清欠，降杠杆、增实效，多措并举保障公司平稳运营并实现扭亏，为公司长效发展做出了积极努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4,191,085,684.77	5,243,290,054.41	-20.07	7,362,349,31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5,375,300.67	1,099,320,074.73	6.92	1,879,609,834.91
营业收入	7,097,882,961.37	6,898,070,442.10	2.90	7,358,844,18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39,186.24	-755,591,522.33	105.47	-252,732,52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55,547.01	-781,942,399.70	101.12	-287,892,17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737,976.91	396,195,117.61	8.47%	-654,196,214.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48	-50.722	增加54.37个百分点	-12.5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2	-0.3882	105.46	-0.12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2	-0.3882	105.46	-0.129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71,803,682.56	1,912,558,260.91	1,703,065,994.86	1,510,455,02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0,436.44	1,595,581.73	2,186,357.03	33,496,81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66,790.58	1,196,736.24	-2,899,290.64	7,491,31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16,259.68	63,655,035.91	133,586,147.58	61,580,533.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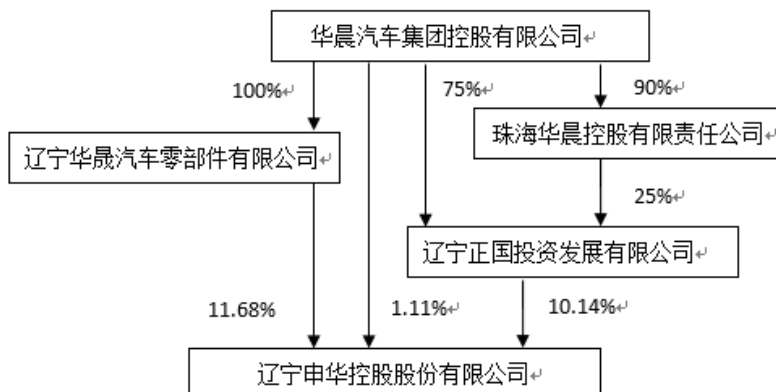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0,7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78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辽宁华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7,412,000	11.68		无		国有 法人
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7,280,000	10.14		无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1,673,266	1.11		冻结	21,673,2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57,196	9,396,804	0.48		未知		其他
顾红	-1,871,900	8,008,924	0.41		未知		其他
福建胜奇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0.39		未知		其他
李云	-2,500,100	6,000,000	0.31		未知		其他
丁伟峰	1,149,800	5,312,900	0.27		未知		其他
周国敏	2,881,200	5,080,000	0.26		未知		其他
沈阳华益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4,231,000	4,973,052	0.26		质押	4,973,052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中 1、2、3 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三者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第 4 位至 10 位股东之间本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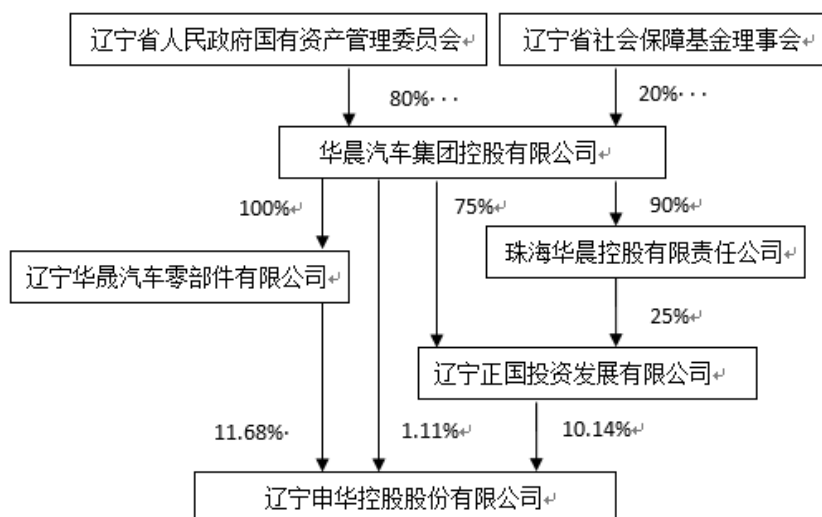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98 亿元，同比增加 2.90%，主要是由于本期宝马品牌国内市场表现强劲，销售规模上升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0.41 亿元，同比增加 105.47%，主要是由于本年宝马品牌国内市场表现强劲，销售规模上升；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资产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较大；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受市场环境有利影响，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同时公司注重费用管控，降低财务杠杆。上述综合，本期较上年同期利润增加所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